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5-062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孙公司中粮鸿云置业南京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中粮鸿云置业南京有限公司（简称：鸿云置业，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南京有限公司持有其 51%股权）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简称：中信银行）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在南京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合同编号 2015 宁综字第 00158 号），向中信银行申请 7.5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7 日在深圳与中信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 2015 信宁银最保字第 00117 号），为上述 7.5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鸿云置业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2、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 2015 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2.2 亿元的担保额度范围内的担保。详情请参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2015 年 4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中粮鸿云置业南京有限公司注册时间为 2013 年 07 月 31 日，注册地点为南京市江宁区东山科技创业园，注册资本 75,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周政，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南京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51%股权，上海中城永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该公司 49%股权。鸿云置业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5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270,786,310.43	3,571,736,809.65
负债	2,560,700,118.48	2,868,053,067.15
净资产	710,086,191.95	703,683,742.50
项目	2014 年度（经审计）	2015 年上半年度（未经审计）
主营业务收入	0	0
利润总额	-35,387,416.44	-6,402,449.45
净利润	-35,387,416.44	-6,402,449.45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信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担保范围：《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 3、担保期限：《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保证责任期间为《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 4、担保金额：人民币7.55亿元。
- 5、生效方式：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章（签字或加盖名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 6、违约责任：《最高额保证合同》生效后，双方均应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四、董事会意见

- 1、本次公司为鸿云置业向中信银行申请的 7.5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促进其生产经营发展，满足其项目开发的需要。
- 2、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南京有限公司持有鸿云置业 51%股权，鸿云置业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同时，鸿云置业向公司提供反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 2015 年 9 月 8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955,382 万元，占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59.63 %。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665,382 万元，不存在公司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或控股子公司对外部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反担保保证合同
- 3、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九日